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有意於市場上進行股份購回

本公告乃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自願性公告，旨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

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授一般授權(「二零二一年股份購回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購回最多股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正式決議行使上述股份購回授權，以於二零二一年股份購回授權之屆滿期限內(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前)不定期按最高總額億港元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建議股份購回。

董事會認為，建議股份購回可反映董事會對本公司的長期策略及發展充滿信心。董事會認為，建議股份購回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購回將視乎市況及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能保證任何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何寧博士（副主席）及唐振明博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高良玉先生及¹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之杰先生、賴觀榮博士及巫麗蘭教授。

* 僅供識別